

悬疑推理
美艳而风流的女记

长篇悬疑侦破
推理小说系列

者幽会于豪华别墅。当他们赤身裸体进入
做爱高潮之前时。

她用舌头叼着果冻送入他口中。

这时，两人双双毙命……

情杀？自杀？看似简单的命案

团团迷雾。市公安局副局长

把重案组有嫌疑背景的侦探赵剑锋

开除出组，意在欲擒故纵，而张的

两员得力干将，侦查科科长上了真

女凶手的床，主办法医为了

不惜出卖灵魂。两人把案件做得天衣无缝。

当案子就要水落石出时，市委书记下令将张

逮捕。幕后的策划者走到前台。

这致命一击使整个案子彻底颠倒。

一场交织着灵与肉，正义与

邪恶的格斗重新拉开帷幕……

尹曙生 / 著

致命

ZhiMing
YouHuo

诱惑

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
YouHuo

小说。市长庄之辉与美艳而风流的女记者幽会于豪华别墅。当他们赤身裸体进入

做爱高潮之前时，

她用舌头叼着果冻送入他口中。

这时，两人双双毙命。

情杀？自杀？看似简单的命案陷入团团迷雾。市公安局副局长张小平一怒之下，

把重案组有嫌疑背景的侦探赵剑锋

开除出组，意在欲擒故纵。而张的手下

两员得力干将，侦查科科长上了真正

女凶手的床，主办法医为了升官

不惜出卖灵魂。两人把案件做得天衣无缝。

当案子就要水落石出时，市委书记下令将张

逮捕。幕后的策划者走到前台，

这致命一击使整个案子彻底被颠倒。

一场交织着灵与肉、正义与

邪恶的格斗重新拉开帷幕。

致命诱惑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致命诱惑/尹曙生著. —南昌:

百花洲文艺出版社, 2004

ISBN 7-80647-669-5

I. 致... II. 尹... III. 侦探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44468 号

致命诱惑 尹曙生著

出版发行: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
地 址: 南昌市阳明路 310 号江西出版大厦
邮政编码: 330008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天津天新纸制品有限公司

版 次: 2004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: 880 毫米×1230 毫米 1/32

字 数: 20 万

印 张: 8.5 印张

ISBN 7-80647-669-5/1 · 412

定价: 18.80 元

内容提要

这是一个诡异而恐怖的悬疑推理小说。

市长庄之辉与美艳而风流的女记者幽会于豪华别墅。当他们赤身裸体进入做爱高潮之前时，她有舌头叼着果冻送入他口中。这时，两人双双毙命……

情杀？自杀？看似简单的命案陷入团团迷雾。市公安局副局长张小平一怒之下，把重案组有嫌疑背景的侦探赵剑锋开除出组，意在欲擒故纵。而张的手下两员得力干将，侦查科科长上了真正女凶手的床，主办法医为了升官不惜出卖灵魂。两人把案件做得天衣无缝。当案子就要水落石出时，市委书记下令将张逮捕。幕后的策划者走到前台，这致命一击使整个案子彻底被颠倒。一场交织着灵与肉、正义与邪恶的格斗重新拉开帷幕……

目 录

□第一章	1
□第二章	13
□第三章	20
□第四章	35
□第五章	49
□第六章	65
□第七章	87
□第八章	106
□第九张	130
□第十章	148
□第十一章	186
□第十二章	200
□第十三章	207
□第十四章	228



第一章

我从沈阳刑警学院毕业分配到派出所工作已经三年，还在当治安民警。市公安局政治部好像忘记我是刑事侦查专业的硕士研究生，不打算把我调到市局刑警队去工作。不过，我虽然是治安民警，不意味着只管管社会治安，实际上派出所辖区内发生的一般刑事案件，包括一部分重大刑事案件，都由派出所侦破，而我则是破案的主角，所以每年破获的刑事案件也有几十起。但是，发生重、特大刑事案件，通常还是报市局刑警队派人来破，在派出所不能充分发挥我的专业特长。我是多么希望能尽快调到刑警队工作啊！

我盼望着、等待着，机会终于等来了。派出所辖区发生一起特别重大案件：市长庄之辉，死在杏花住宅小区一个私营企业老板别墅卧室的双人床上，床下面的地毯上还躺着一个不知名的年轻女人，也已经死亡。按照常规，这样重要的人物，这样重要的案件，派出所的责任是保护好现场，立即报告市局刑警队派人来侦破。可是当时正值市里一家银行被四个持枪歹徒开枪打死 3 人、抢劫 3 千万元巨款，驾车逃跑，市局刑警队

全部出动，将歹徒包围在郊区一座小山岗上，凶犯不愿意缴械投降，和警方展开枪战，双方僵持不下，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结束战斗。派出所长对我说：“小赵（我叫赵剑锋），你是我们派出所惟一从沈阳刑警学院毕业的研究生，这个案件就由你牵头负责去勘查和保护现场，市局领导得知市长突然死亡，十分震惊，他们已经把注意力集中到我们这里，因为劫匪已经被包围，插翅难逃，解决他们只是时间问题，劫匪一旦解决，市局刑警队的大队人马就会过来。案子发生在我们派出所管区，我们不能等，要主动承担勘查和保护现场责任。本来我应该带你们去，可是我还要去支援市局刑警队。派出所的民警，由你挑，挑到谁，谁就跟你去。你到派出所工作三年，任务完成得很好；你虽然不说，但是我心里明白，派出所不是你久留之地，在派出所搞治安，有点大材小用，你应该到刑警队去，发挥你的业务专长。市局政治部派你到派出所锻炼一年，然后调到刑警队，可是三年过去了，一点动静都没有，有关部门可能把你忘了。现在机会来了，这么大的案子，你要是把它侦破了，就会引起局领导的注意，就会被重新发现，调到刑警队工作也就指日可待了。”

说实话，我对分配到派出所工作这么长时间是有些意见，要说下基层锻炼，其实刑警队也是基层，不一定非要下到派出所。我也听说，我没能直接分到刑警队工作，不在市局政治部，而是在副局长兼刑侦处的张小平处长。他是全国著名的刑事侦查专家，对破获疑难案件有独特的本领，不知有多少狡猾的犯罪分子栽倒在他的手下。他对刑侦干部的选择是极其苛刻的，凡是要到刑警队工作的人员，都必须经过他亲自考察、认可。他对大学毕业生并不看好，他看中那些特别能吃苦耐劳、嫉恶如仇、反应特别灵敏、有实战经验的公安干警，把他们调到刑警队，言传身教，很快就会成为能独立办案的刑事侦查员。但是，一般大学毕业生想马上进刑警队，

难哪！所长的话提醒了我，也许机会来了，机不可失、时不再来，不抓住它，这一辈子就别想干刑警了。我是多么希望能在张小平的麾下当一名侦查员啊！

我选中小李、小王两位民警和我一起去勘查现场。我心里明白，官位很高的市长和一个不明不白的女人死在一幢不明不白的房子里，其悬念就够大的了。引起一时轰动的抢劫银行的大案，犯罪分子已经被包围，很快就会解决，到那时，庄之辉死亡案将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。我能否通过对现场勘查，提出查破此案的方法和步骤，供张处长参考，是对我本人的一次考验，关系到我能否如愿以偿进刑警队，从某种意义上说关系到我的前途。我和小李、小王在坐车去现场途中，深感自己责任重大。几年来，我也破获过大大小小案件几百起，但是，像这样重大案件，还未接触过。在刑警学院学习时，我各门功课考试成绩都是优，实习期间，独立破过几起大案，被老师、同学誉为中国未来的福尔摩斯，可三年过去了，我还是派出所的的一名治安民警，真窝囊！我暗中握紧拳头，默默念叨：成败在此一举，加油啊！

杏花住宅小区一共有 20 幢二层楼别墅式的建筑。每幢四户人家，每户建筑面积 280 平方米。住在这里面的大多数是文艺界名星和企业家，还没有听说政府官员住在这里的，庄之辉市长为何死在这里？他要是被人诱骗到这里来的，那么房主就有重大犯罪嫌疑，起码可以提供重要的破案线索，看来查破这个案子不会太困难。但是，因果关系清楚，案子容易破，我破了，就不能说明我有多大本事；如果案情太复杂，破不了，我就会失去大显身手的机会，到刑警队工作也将遥遥无期。我的心情是复杂的、矛盾的！

不允许我多想，车子就到了杏花住宅小区。嗨！多漂亮的住宅区啊！用装饰围栏把它和外界隔离开的住宅区，一进门，便是物业管理部门的值班门卫室，一个站得笔挺的保安

员，看到派出所的车子，打了一个手势，让我们进去。住宅区周围已经聚集了一些围观的群众，在交头接耳地议论着什么。杏花别墅区虽然在我们派出所管区，但是，物业管理部門有自己的一套管理方式，有自己的保安，不出事，他们不报警，我们平时是不进来的。今年我还是第一次进这个住宅区，对这里环境的幽雅、建筑风格之美、建筑质量之高，都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车子在住宅区里行走，按照标牌指示，小王将车子停在第十四幢最东面那个单元房前。房子前面已经站了一些人，有庄之辉的秘书曹伟，物业管理部門的经理陈经亮，发现庄之辉死亡并打 110 报警的这幢房子的所有者、物华公司总经理齐耀如的女秘书丁翠花，以及市政府办公厅的几名工作人员。我是派出所的小民警，并不认识他们，而是在我从汽车上下来，陈经亮经理先自我介绍，然后介绍其他人，我才知道他们的身份。我不急于去看尸体，要丁翠花说明发现案件的详细经过。她说：

“这幢别墅是我们老板两年前买的，准备用来招待重要客人入住。但是，服务人员，尤其是厨师没有物色好，因此还没有人住过。今年 5 月分，庄之辉市长召开企业家会议，通报全市经济形势，齐耀如经理出席，他听庄市长说，我市半年没有下过透雨，农田受旱面积达到 80%，50% 绝收，不少地方人、畜用水发生困难。由于持续干旱，气候也特别炎热，用电紧张，我为此操碎了心，晚上经常睡不好觉，我是头昏脑胀来开这个会的，讲话都没力气，请大家原谅。会后，齐耀如经理悄悄对庄市长说，我在杏花住宅区买了一套房子，那里电力供应充足，也很安静，你晚上可以到那里去休息。庄市长没有反对，齐经理就把钥匙给他了。听齐经理说，他还打电话问过几次，庄市长很满意，说那里安静得很，没有人知道，所以晚上也没有人去打扰。昨天下午下班时，齐经理对我说，明天是星期六，庄市长可能还在那里休息，

你去看看，征求他的意见，看管理上有什么需要改进的地方。今天上午10点钟，我从家动身，10点20分到这里，我停好车，用钥匙开门进去，里面静悄悄的，我以为庄市长晚上工作时间太长，可能还在睡觉，于是我就轻手轻脚上了楼，发现走廊的黑窗帘拉着，电灯光从卧室窗户照射出来。我加快脚步，到了门口，站在外面喊了一声：庄市长起床了吗？没有人回应；我又按门铃，还是没有动静。我想也许他不在于里面，就用钥匙开了门，走进了卧室的外间，看见通往卧室的门开着，向里一看，发现床上躺着一个男人、地下躺着一个女人，我吓了一跳，意识到肯定出了什么事，但是我也不能确定是谁，于是就大喊了一声：庄市长！你怎么啦？还是没有动静，到床跟前一看，是庄市长，于是我马上打110报警，接警的值班人说，警察除了值班人员，全都到第一线围剿抢劫犯去了，你等着，我马上通知杏花派出所去人，你不要走，保护好现场。我一直就在这儿等着，终于把你们等来了。”

我看看女秘书，人长得很漂亮，那一对水灵灵的大眼睛，摄人魂魄；人，也很机灵，刚才那一通介绍，滴水不漏，好像背教科书一样，实在令人敬佩。假如不是案情紧急，我真的要借机同她套近乎。我还是光棍一条，想找个美女做老婆，无奈是个派出所的小民警，谁看得上眼？长得不好看的女人，我还看不上眼。我就不相信这一辈子就窝在派出所。三年不飞，一飞冲天；三年不鸣，一鸣惊人。也许这个案子会使我一鸣惊人。我要在这个漂亮的女秘书面前露一手，让他看看我的智商，决不比她的老板差。

责任和时间不允许我继续胡思乱想下去。我们在女秘书的陪同下进了这幢房子，直奔二楼卧室的现场。

到了卧室门口，我站在那儿仔细观察一下周围环境。正如女秘书所介绍的，卧室的门对着封闭式走廊的窗户，窗帘

仍然拉得严严实实。无论是走廊，还是卧室，都铺着厚厚的羊毛地毯，在这种情况下是无法找到脚印的。我对两位派出所同事说，我们进去勘查现场，并转身对丁翠花说，你在这儿等一会儿，也许还有事情要问你，其他人可以走，她点点头。我们进入卧室外间，房内的陈设井然有序，有冰箱、有彩电，看不出有任何零乱现象。我们三人都注意不触摸这里面的东西，免得留下指纹。我们直接进入卧室。这间大约25平方米的卧室靠北墙正中一个大双人床上，斜躺着一个男人，除头部，全身被一床薄羊绒毯所覆盖，脸朝向躺在地上的女人，如果不是很熟悉的人，由于视角的关系，是不可能马上认出来的。庄之辉经常在电视上露面，有一次他到杏花小区视察，我还为他领过路，对他很熟悉，在任何地方碰上他，我能够马上认出他来。在离双人床约1米处的地毯上，面向双人床，斜躺着一位身穿套裙装、足蹬高跟鞋、长发披肩、两腿弯曲、两手合抱在胸前的年轻女人。我的两位同事忙着给现场拍照，我走近双人床边，俯视那张脸，果然是庄之辉。他的面部表情呈现出因痛苦而死亡的愤怒表情，变得有些扭曲。我转回身，蹲下看着躺在地毯上的女人，面部在扭曲中带有惊恐的表情。我不知道她是谁。但是可以看得出是个美人。两具尸体除面部表情不同，但是死亡的状况却是非常相似的，面部都呈现鲜红色，嘴唇有些溃烂。我把头靠近他们的面部，用鼻子嗅嗅，可以闻到一股杏仁味。根据这种状况，我可以初步肯定两人的死因都是氢化物中毒，只要化验一下就能证明我的判断。我知道，判断死因并不难，关键是他们为什么会中毒死亡。在有了初步判断之后，我要弄清楚他们是怎么死的？是被人毒死的，还是相约自杀？

我掀开盖在庄之辉身上的羊绒毯，发现他全身赤裸，穿的衣服都堆放在靠近床边的扶手椅上。我查看他的身体，无任何伤痕，外来人强迫他服毒的可能性可以排除。我回身蹲

下，仔细观察地上的女人，衣服完好无损，而且不乱，在她袒露的胸部上方，有一块淤血点，但那不是尸斑，好像是外力作用形成的。尸斑应该集中在贴近地毯的尸体下方，是由于人死后血液循环中断，血液集中在身体下方所形成的，这是法医学的ABC，搞刑事侦查的人都知道。这个女人胸前淤血点是怎么来的呢？我大脑在迅速运转。房子里除了这张大床，还有一对单人沙发，一个小茶几，一个梳妆台，但是上面没有任何东西，没有玻璃杯、没有药瓶，这毒是怎么吸进肚子里的？这女人我们还不知道她的身份，但是可以肯定，她同庄之辉熟悉，是他的情人。养情人，现在是一种时尚，那些有权、有钱的人，似乎不养情人就不够档次。两个人这种死状是怎么形成的？我仔细察看庄之辉开始溃烂的微红嘴唇，对照那女人抹过口红的嘴唇，初步得出他们不是殉情的结论。第一，一个是赤裸睡在床上，而另一个则是衣服完整地躺在地上，用这种方式殉情不可理解。卧室内没有茶杯等饮用器具，毒物怎么能同时进嘴的？第二，殉情的人在死之前，总是难舍难分，一般都会发生性行为，或相拥相抱在一起，而他们显然不是这种状况。庄之辉脱得赤条条的，似乎是在等待女人上床做爱，可女人没有上床，而且衣冠整齐，女人不会在同男的发生性关系后又穿着整齐去死；要死死在一块，为什么一个在床上、一个在地上？第三，庄之辉在官场上正春风得意，前途无量，没有听说他有什么问题，上级也没有对他进行调查，死前还主持全市旅游工作会议，做报告，很潇洒，没有任何迹象要去自杀。基于以上分析，我初步得出结论：他们两人是服了别人下了毒的食物而中毒死亡。或者是那女人先毒死庄之辉，而后服毒自杀。

做后面这个推理并不难，难的是那个女人是怎么做的呢？她不能强迫庄之辉服毒药，现场也没有任何被强迫的迹象，会不会是她骗他说，你先服下这壮阳的药，等我洗个澡



上床时药物就会发生作用，做爱时保证让你 1 2 分满意。可这氢化物放在什么里面让他服下去呢，为什么连个喝水的杯子也没有？那么惟一的可能性就是将毒物胶囊含在嘴里，在和庄之辉接吻时将胶囊咬破流进他的嘴里。支持我作出这一判断的主要理由就是那女人胸前那一处淤血点，它是在毒物流进庄之辉嘴里，刹时间产生剧烈作用，使他意识到她在毒害他时，愤怒地用手推她形成的，这从他面朝女人、一只手露出羊绒毯外面可以证明；临死前他脸上的痛苦、愤怒表情也是证明。

做了这样分析判断之后，我把注意力放在查卧室其它物品上，同一楼一样，井井有条，一点不乱。庄之辉的西服整齐地挂在壁橱里，里面还有男式各色衣服，看来这都是庄之辉的。但是房间里面有一些女人穿的衣服，肯定是死在地上的女人的。这说明他们是情人关系，经常在这里幽会。我捡起掉落在女尸旁边的手提包，里面除了一条手绢和一把钥匙，别无它物。小李说这钥匙可能是进这幢房子总门的钥匙，他从我手中接过钥匙，到卧室门外问丁翠花，得到肯定，说这是老板亲自交给庄之辉的，一共有三把，她保管一把，钟点清洁工一把，她拿出钥匙来比对，果然是同样的钥匙。这说明女人的钥匙是庄之辉给她的，他们可能先一起在这里，然后女人有事出去，带上钥匙。她出去办什么事呢，和毒药有无关系？我不得不考虑这个问题。从尸斑形成的状况来看，死亡时间离现在大概有 1 0 至 1 2 个小时，那就是说死亡时间应该在昨天晚上 1 2 点至今晨 2 点之间，那么晚上她出去干什么呢？难道是借口搞毒药不成！是女人企图毒死庄之辉而自毒吗？他们有什么不可解决的矛盾促使她这样做。

冰箱里有食物和饮料，对这些东西要经过化验才能知道是否有毒。不过这都是从超市买来的，有毒的可能性不大。

我一时得不出结论。心里想，只有在查明女人身份和对

尸体进行解剖后，才会找到答案。

就在这时，我的手机响了，是所长打来的。他告诉我围歼抢劫犯的战斗已经结束，市局刑警队马上就要来，局领导也会亲临现场指导破案，你要把现场保护好。小赵啊，如果他们要你谈谈对案件的看法，有把握的你就说，没有把握的你就不要乱说，可不要班门弄斧呀！

我连忙说：“是！是！”

我知道，所长的意思是，真正的中国福尔摩斯张小平处长马上就要到，你可不能在他面前出错，稍有闪失，甭想进刑警队，只好委屈你在派出所干下去了。

刚放下手机，就传来警车的报警声。我和小李、小张退出卧室，同丁翠花一起下楼迎接市局来人。

我们到楼下，张小平一行七八个人已经走进客厅，他们都是我市刑警队的精英人物。由于他们同持枪抢劫匪徒周旋了五六个小时，显得有些疲惫。张小平脸上的皱纹似乎更深、更密，头发好象更白了；但是那双锐利的、炯炯有神的大眼睛，依然是那么明亮。见到他，我承认有些发怵，立正站好，给他行了一个礼，报告说：“我叫赵剑峰，是杏花派出所民警，奉所长之命，一小时前带领两位民警到这儿勘查和保护现场。现场在二楼卧室，死者是我市市长长庄之辉和一位尚不知姓名的年轻女人。”

没等我把话说完，张小平就发问道：“现场勘查了吗？什么原因导致他们死亡？”

“根据尸表情况和气味，我初步判断两人是因为氢化物中毒而死，只要化验一下就能确定。”我带着颤音作了回答。

“讲详细点！”

我回答说：“尸体没有伤痕，没有搏斗痕迹，死者嘴唇溃烂，有杏仁味，符合氢化物中毒症状。”

对我的回答，张小平不予置评，只是皱了一下眉，说道：

“上去看看。”

看来他对我的回答不甚满意。我有点惴惴不安，走在前头，带领他们上楼，并对丁翠花说：“你不要离开，在这儿等着。”

到了现场，张小平站在卧室外间房子中央，慢慢转身360度，把整个房间观察了一遍，这才进入卧室。他先蹲下身，仔细查看女尸，然后站起来走到床前，低下头，看了一会庄之辉的面部，用右手抓住尸体脑门晃动，但是由于僵硬，只有微微一点动。他回过头来问我：“身上你查看过了，没有任何伤痕是不是？”我点点头。他指指放在一边的庄之辉脱下的衣服，问道：“是否检查了，有无可疑物品？民警小李回答说，已经检查过了，除了手机、身份证和二千多元现金外，没有发现其它物品。”

张小平没有对我们的回答表示态度，说：“到楼下去，由法医对尸体全面进行检查，弄清死因，并立即查明女人的身份。”

侦查员黄果说：“不用调查，她是中央《汇报周刊》住上海市记者站站长吴硕。”

张小平看着黄果，问：“你怎么认识她？”

黄果回答说：“谁不认识她！大名鼎鼎的女记者，人长得又漂亮，经常出入党政领导机关和要害部门，是我市政界要人和知名人士家中的座上客，谁要是不认识她，那可是土老帽一个。当然，我们搞刑事侦察工作，就是再熟悉的人，在确认前也要核对，验明正身嘛，这是办案程序。”

对黄果这样毫无顾忌、甚至油腔滑调的话，我估计肯定要受到张处长批评。可是我想错了。张小平处长不仅没有发火，反而含着微笑说：“我就不认识她，看来我是土老帽一个！你对她情况这么了解，这个案子就由你来负责侦破。我们走，让法医来工作，叫报案人谈谈发现案件的过程。”

黄果一面走一面对张小平处长说：“张老师，我只说我认识吴硕，并没有说我对这个案子有任何了解。认识她也是遵照您的教导，搞刑事侦查的人要和社会上三教九流的人打交道，她这样的名人我想我们应该认识，您也不可能不认识吧？所以破案嘛，还得您亲自出马，否则市委、市政府领导也不会答应的，这可是通天大案呀！”

张小平没说话，只顾往楼下走。我想，我的任务已经完成，这么大的案子，是不会让我来侦破的，我只是起到早点来保护现场的作用。我通过现场初步勘查得到的判断和逻辑推理只好留在我的心里。派出所长对我说的不要班门弄斧的话，在我耳畔回响起来，只要他们不问，我就一句话不说。我在心中暗骂抢劫犯无能，几个小时就被擒获，要是能僵持几天，我就可以独立破获这起大案，成为东海市家喻户晓的人物，会很快成为张小平亲自领导下的侦查员，大显身手，为民除害，实现我的人生价值。看来这一次机会又要错过了。

在楼下，丁翠花像背书似的，把她发现案子和报警的过程又说了一遍。这一次我没有把注意力用在听她的汇报上，而是在一旁欣赏她的美丽。她面对大名鼎鼎的张小平，滔滔不绝，没有丝毫的胆怯和犹豫，口齿也非常清楚。她知道我在欣赏她，不时扭过头来向我送来一个媚眼。我这样形容她的眼神，也许是太敏感了，太自作多情了。我理解，她这样看我，是在对张小平表明，我已经给你们派出所民警赵剑锋汇报过了，他没有提出任何疑问，谅你们也提不出什么问题。

丁翠花汇报结束后，张小平确实没有提出任何问题，只是对她说：“你把这房子门上的钥匙全交给我们，用几天，在这期间，你们不得进来，等现场完全勘查好了，还你钥匙，请你给老板转告一下。我们也许还要到公司去拜访你们。”

我知道，侦破案件，先不提出问题，不等于没有问题；而当场提出问题，当场澄清，往往没有问题。丁翠花两次汇



报滴水不漏，但是使我感到不安的恰恰是这个，好像演员在背台词、小学生在背书。我之所以不怀疑她，是因为从案发现场判断，她没有办法把两个人弄到这里让他们服毒死亡；凶手是不会主动报案的。当黄果说出女死者的身份后，我想，一个是市长，一个是活动能量如此大的女人，怎么会轻易受骗上当，被人毒死呢？从而更坚定了我对丁翠花没有卷入这宗案件的看法。但是作为一个侦查员，要摒弃私心杂念，不能感情用事，不能因为我对这个女人有好感，影响我的正确判断和逻辑推理。我要弄清楚的是她为什么会“背书”！不过现在不需要我出面，我们的“福尔摩斯”自有办法。